

2022 年度
福建省屏南县人民法院
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1
一、部门主要职责	1
二、部门决算单位基本情况	1
三、部门主要工作总结.....	2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2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3
二、收入决算表	4
三、支出决算表	4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5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6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7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9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9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0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10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0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2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2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3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3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3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 明	14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16
九、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16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17
第五部分 附件	19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屏南县人民法院的主要职责是：根据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上级法院、县委的部署，提出本法院全局性工作。

（一）审判法律规定由基层人民法院管辖的各类刑事、民商事、行政非诉审查等第一审案件。

（二）受理由基层人民法院审判或调解生效后，当事人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的案件。

（三）受理不服本法院判决、裁定的各类申诉和申请再审案件。对其中确有错误已发生法律效力判决、裁定，决定再审或依照上一级法院的指令再审。

二、部门决算单位基本情况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屏南县人民法院包括 8 个机关行政处（科）室及 0 个下属单位，其中：列入 2022 年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在职人数
屏南县人民法院	行政单位	46

三、部门主要工作总结

2022年，屏南县人民法院主要任务是：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认真贯彻省第十一次党代会、宁德市第五次党代会部署要求，按照本次会议要求，努力在更高水平上打造公信法院、智慧法院、亲和法院，落实好管党治党政治责任，不断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为县域经济社会发展提供更加有力的司法服务和保障。围绕上述任务，重点完成了以下工作：

（一）坚持党的领导，以更高的站位把牢正确政治方向。

（二）依法履职尽责，以更严的标准要求锻造司法铁军，以更有力的改革创新优化审判质效。

（三）强化司法保障，以更优的司法服务践行为民宗旨，以更强的司法保障护航高质量发展超越。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屏南县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分类)	决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804.0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上级补助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1,296.25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其他收入	4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3.72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19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4.9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844.05	本年支出合计	1,534.05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余分配	
年初结转和结余	942.40	年末结转和结余	1,252.40
总计	2,786.45	总计	2,786.45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二. 收入决算表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屏南县人民法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 补助 收入	事业 收入	经营 收入	附属 单位 上缴 收入	其他 收入
	合计	1,844.05	1,804.05					4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519.29	1,479.29					40.00
20405	法院	1,519.29	1,479.29					40.00
2040501	行政运行	1,064.68	1,024.68					4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4.64	194.6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94.64	194.64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10.25	110.2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	81.49	81.4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 支出	2.90	2.9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9.01	69.0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9.01	69.0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9.01	69.0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1.12	61.1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1.12	61.1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1.12	61.1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三. 支出决算表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屏南县人民法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 出	上缴 上级 支出	经营 支出	对附 属单 位补 助支 出
功能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1,534.05	1,038.22	495.84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296.26	800.41	495.84			
20405	法院	1,296.26	800.41	495.84			
2040501	行政运行	852.57	800.41	52.1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3.72	143.7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3.72	143.72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82.81	82.8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	58.01	58.0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 支出	2.90	2.9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9.19	39.1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9.19	39.1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9.19	39.1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4.90	54.9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4.90	54.9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4.90	54.9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四.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屏南县人民法院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金 额	项 目	合 计	一般公共 预算财政 拨款	政府性基 金预算财 政拨款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财政拨款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 拨款	1,804.0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 政拨款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财政 拨款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1,296.25	1,296.25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3.72	143.72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19	39.19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4.90	54.9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804.05	本年支出合计	1,534.05	1,534.05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00.2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770.20	770.2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500.20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总计	2,304.26	总计	2,304.26	2,304.2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五.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屏南县人民法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534.05	1,038.22	495.84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296.26	800.41	495.84
20405	法院	1,296.26	800.41	495.84
2040501	行政运行	852.57	800.41	52.1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3.72	143.7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3.72	143.72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82.81	82.8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8.01	58.0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90	2.9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9.19	39.1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9.19	39.1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9.19	39.1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4.90	54.9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4.90	54.9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4.90	54.9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部门：屏南县人民法院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767.9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77.28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101	基本工资	214.75	30201	办公费	14.22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0102	津贴补贴	157.66	30202	印刷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3	奖金	181.92	30203	咨询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0.05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8.01	30206	电费	15.77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90	30207	邮电费	16.11	31006	大型修缮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9.19	30208	取暖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6.62	31008	物资储备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15	30211	差旅费	0.50	31009	土地补偿	
30113	住房公积金	54.9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10	安置补助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6.51	30214	租赁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2.94	30215	会议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2.49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4	抚恤金	19.13	30224	被装购置费	0.87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5	生活补助	46.31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17.76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0.40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29.22	31204	费用补贴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1205	利息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56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0.02	3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7.49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1.7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860.93	公用经费合计				177.2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七.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屏南县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合计	1	22.67
1. 因公出国（境）费	2	0.00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	20.18
其中：（1）公务用车购置费	4	0.00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	20.18
3. 公务接待费	6	2.4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屏南县人民法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2. 本部门 2022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收支。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屏南县人民法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本部门 2022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本部门收入总计 2,786.45 万元，支出总计 2,786.45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比，各减少 251.42 万元，下降 8.28%。主要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与其他收入

减少，公共安全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及住房保障支出均有所减少。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收入1,844.05万元，比上年决算数下降236.63万元，下降11.37%，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804.05万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00万元。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00万元。
4. 上级补助收入0.00万元。
5. 事业收入0.00万元。
6. 经营收入0.00万元。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00万元。
8. 其他收入40.00万元。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支出1,534.05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210.38万元，下降12.06%，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1,038.22 万元。其中，人员支出 860.93 万元，公用支出 177.28 万元。

2. 项目支出 495.84 万元。

3. 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

4. 经营支出 0.00 万元。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2,304.26万元，支出总计2,304.26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比，各减少77.27万元，下降3.24%，主要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与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减少，公共安全支出减少。

三、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1,534.05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77.37万元，下降10.36%，具体情况如下：

（一）2040521-行政运行 852.57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95.59 万元，下降 10.08%。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减少。

(二) 2080501-行政单位离退休 82.81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24.07 万元，增长 40.98%。主要原因是新增退休人员生活补贴等。

(三) 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8.01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0.91 万元，下降 1.54%。基本保持不变。

(四) 2101101-行政单位医疗 39.19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8.44 万元，增长 27.45%。主要原因是医保缴费基数调整，缴费增加。

(五) 2210201-住房公积金 54.9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9.17 万元，下降 14.31%。主要原因是公积金测算基数降低，缴费减少。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038.22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860.93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 177.28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文物和陈列品购置、无形资产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赠与。

七、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22.67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50.38%，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从严控制和压缩“三公”经费支出；较上年减

少 45.25 万元，下降 66.62%，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从严控制和压缩“三公”经费支出，且 2021 年购置公务用车 2 辆，2022 年未购置公务用车。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与全年预算持平；较上年增加 0 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是本年度无人因公出国（境）。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20.18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67.27%；较上年增加 0.02 万元，增长 0.1%。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0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较上年减少 45.08 万元，下降 100%。2022 年公务用车购置 0 辆，主要是：2022 年度未购买公务用车。

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 20.18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67.27%；较上年增加 0.02 万元，增长 0.1%。主要是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厉行节约，从严控制和压缩公务用车运行经费支出。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0 辆。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2.49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6.6%；较上年减少 0.19 万元，下降 7.09%。主要是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厉行节约，从严控制和压缩公务接待费支出。累计接待 41 批次、323 人次。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2 年度 1 个项目实施单位自评，为业务办案经费项目，涉及财政拨款资金共计 454.61 万元。（《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详见附件一）

对 1 个项目实施部门评价，即业务办案经费项目，涉及财政拨款资金共计 454.61 万元，评价结果等次为“优”项目为 1 个。（《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详见附件二）

九、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2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77.28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长 30.89%，主要原因是：资产运行维护支出增加，工会经费支出增加。

（二）政府采购情况

本部门 2022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52.25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42.52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27.48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82.25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52.25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100%，工

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100%。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10 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8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2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取得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本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本级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件

一、《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部门业务费							
主管部门	屏南县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屏南县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688.44	454.61	443.69	10	97.60%	9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44.14	454.61	443.69	—	97.60%	—	
	上年结转资金	244.30		0	—		—	
	其他资金			0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合理分配、及时下达资金，资金到位率 100%；加强资金使用管理，保障法院依法履职，资金使用率不低于 85%；维护社会安定稳定，保障经济健康发展，维护社会公平正			合理分配、及时下达资金，资金到位率 100%；加强资金使用管理，保障法院依法履职，资金使用率不低于 85%；维护社会安定稳定，保障经济健康发展，维护社会公平正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立案变更率	≤0.5	0.5	15	15	
			质量指标	法定审限内结案率	≥99	100	15	15
		时效指标	资金到位率	=100	100	15	15	
			资金使用率	≥85	97.6	15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诉前调解成功率	≥85	63	20	14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一审服判息诉率	≥80	90.20	20	20	
总分					100	94		

二、《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 项目概况。屏南县人民法院部门业务费为专款，为履行特定职责、办理案件和开展业务工作支出的专项工作经费。2022 年度财政拨款预算收入 454.61 万元，全年执行 443.69 万元。

（二）项目绩效目标。紧紧围绕“司法为民，公正司法”主线，扎实推进公信法院、亲和法院、智慧法院建设，为全方位推动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司法保障。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为保障人民法院工作正常运行，对屏南县人民法院 2022 年度业务经费预算执行情况进行绩效评价。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附表说明）、评价方法、评价标准等。

严格按照〈财政部、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印发《人民法院财务管理办法》的通知〉（财行【2020】315号）中关于人民法院业务经费使用管理规定，通过对业务经费的监督管理，做到专款专用，保障法院正常业务开支需求。执行绩效评价报告编报要求，对项目资金投入使用进行监督管理。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由承担项目绩效科室对绩效完成情况进行自评并编制绩效报告；政治部对该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进行初步审核，按照有关规定组织绩效评价，编写绩效评价报告。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附相关评分表）

绩效评价等级：优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项目支出按财务规定流程，根据金额大小进行单位自行组织、报采购招投标等。经费支出30000元以上，需通过党组会议通过。

（二）项目过程情况。项目目标设定依据充分、合理；项目建设符合上级部门相关规定；实现项目与过程管理有机结合。

（三）项目产出情况。

2022年，屏南县人民法院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落实上级法院和县委、县政府的工作部署要求，牢牢把握司法工作目标主线，各项工作稳中有进，全年受理各类案件3313件，员额法官人均办案220件。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存在经费支出监管力度不足的情况、财务人员业务熟悉程度不够等等情况。

六、有关建议

增加专项资金支持力度。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